

证券代码：839270

证券简称：兴融联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兴融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深圳兴融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经事后审查，发现表述存在错误，现予以更正。

**更正前：**

承诺期限：异议股东申请回购有效期为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终止挂牌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30日内。

承诺事项的内容：

（二）回购价格

对于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回购价格原则上以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值或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价格（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等，并需进行除权除息处理）孰高为依据。具体最终的回购价格以双方协商并签订的回购协议为准。

.....

（三）申请回购的方式

异议股东申请回购有效期为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终止挂牌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30日内。

**更正后：**

承诺期限：异议股东申请回购有效期为自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30日内。

承诺事项的内容：

（二）回购价格

异议股东回购价格以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值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成本价格（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等，并需进行除权除息处理）孰高为准。

.....

（三）申请回购的方式

异议股东申请回购有效期为自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 30 日内。

.....

除上述变化外，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深圳兴融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